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aoli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述的持續經營(「持續經營」)的非標準審計意見的額外資料。

誠如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修訂行動計劃，以加快解決非標準審計意見(「經修訂行動計劃」)。具體而言，本集團目前正在初步制定一個大規模的集資活動(「集資活動」)，以獲得足夠款項償還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及其他借貸，以及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目前的業務分部。集資活動完成後，董事預計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流動負債將大幅減少，資產淨值將恢復正數，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將被剔除。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倘集資活動得以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向股東及公眾提供最新資料。

經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進一步溝通，在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的當前世界宏觀環境(例如社會、經濟、政治方面)並無惡化的情況及其他特定情況下，相信倘若集資活動及根據經修訂行動計劃所作出的其他行動能在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成功實施，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的意見，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將被剔除。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祝蔚寧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依先生(主席)、祝蔚寧女士(行政總裁)及林詩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方剛先生、陳記煊先生及馮滿先生。